

高雄市第4屆三民區寶國里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三民區選務作業中心

高雄市第4屆三民區寶國里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 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 歷	經 歷	政 見
1		盧 鴻 楠	38年09月01日	男	臺灣省嘉義縣	無	國立高雄工專土木工程科畢業。（現改制高雄科技大學）	1. 高雄市共八屆寶國里里長。 2. 五次高雄市特優里長。 3. 寶國里後備軍人輔導員、輔導組長。 4. 光武國小、陽明國中家長會副會長、常委。 5. 旅高嘉義同鄉會永久會員。 6. 寶國社區發展協會創會理事長，現為總幹事。	1. 專職專業盡職責，主動發掘問題全力以赴，反映里民所需解決里民困難。 2. 重視消防增設滅火器，減少火災發生，保障生命財產安全。 3. 里內巷弄十字路口增設標誌以防車禍發生。 4. 爭取本里路面翻新，坑洞通報補修以維行車安全。 5. 推動環保、資源回收，節能減碳與國中、小制服回收傳承等工作。 6. 加強推動社區治安工作，如巡守隊巡邏、監視器監督維護等，並加強宣導活動。 7. 結合社區發展協會設置關懷據點，配合政府長照2.0政策，關懷長輩及弱勢族群，辦理健康講座及共餐，讓長輩走出戶外。 8. 持續推動綠美化，清掃維護鄰里公園、街道環境、排水溝疏等，根絕孳生源防範登革熱等病毒發生，使寶國里成為咱大家宜居的優質社區。
2		黃 兆 華	73年05月27日	女	高 雄 市	民主進步黨	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	陽明國小志工媽媽 陽明國小家長會委員 鄭孟洳議員服務處志工 民主進步黨高雄市黨部專員	1. 里內如有柏油路損壞情形，爭取迅速鋪整。 2. 路燈照明若有損壞或不足，爭取維修或增設路燈，維護里民夜間用路安全。 3. 會同相關單位現勘，爭取設置交通號誌或道路規劃，減少里內巷弄交通事故、降低傷亡情形。 4. 定期清潔消毒鄰里水溝，維持公共環境整潔。 5. 爭取經費改善褒揚公園遊具汰換、環境維護，讓里民享有安全遊樂場域。 6. 建立寶國里LINE群組，提供里民即時訊息服務。 7. 照護里內長輩，長輩供餐服務、不定期居家訪視、辦理健康講座及健檢服務。 8. 爭取簽名里民優惠店家，民生購物享折扣。 年輕.活力.創新 鄉親的生活大小事，阿華緊緊幫您解決
3		蔡 淅 潔	51年08月12日	女	臺灣省雲林縣	無	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	照顧服務員結業居家照服員 高雄榮總醫院志工六年 陽明國小導護志工六年	沂潔一直都在，關懷長輩、服務社區的初心不變。懇請大家給沂潔一個機會，推動以下承諾，讓社區更好。 1. 【照顧長輩健康】成立社區關懷據點，宣導長照相關資源並協助居民申請，提供長者共餐、送餐服務；加強銀髮體適能活動，辦理社區健檢和健康講座。 2. 【兼顧食扶貧】設立社區冰箱，讓居民店家可分享多餘食物食材，有需要的居民自行領取物資，環保惜食，並且提供弱勢居民實質幫助。 3. 【美化社區環境】組織環保志工隊共同維護公園植栽、綠地與空地，加強社區環境清潔與衛生維護，讓社區更綠、更美、更宜居。 4. 【注重人行安全】爭取推動促進友善的步行環境，讓輪椅族、嬰兒車都能安全舒適行走。 5. 【落實環保永續】定期舉辦里內跳蚤市場，提供里內居民交換日用品、二手衣物等物資，讓資源在社區中流通，循環利用、環保永續。 6. 【舉辦社區旅遊】定期舉辦社區居民旅遊聯誼活動，邀請專業領隊導覽參訪其他縣市社區與景點，促進里民交流情感。 7. 【促進二度就業】爭取連結政府或民間團體提供之就業培訓課程，如長照服務員、保姆證照班、紓壓經絡調理班等，協助居民獲得二度就業之技能和機會。

選舉投票有關規定，包括內容：

(一) 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。

(二) 選舉資格：

- 中華民國滿二十歲，即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或居住者，至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繼續居住者，有市長、市議員、山地原住民區長、山地原住民區代表、里長選舉投票權。【上屆居住期間，在行政區域內選舉者，仍依行政區域之範圍計算之。但依選舉公告發布後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，無選舉投票權。】
- 原被選出之議員，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，並分別具有「平地原住民」或「山地原住民」身分者為限。
- 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项：

 - 投票地點：（見投票開票處—覽表）。
 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請務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。
 - 選舉人應於投票時到場投票，並不得有妨礙或威脅投票之行為。
 - 選舉人應於投票時到場投票，但已於投票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，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 - 除有公務人員外，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，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，不在此限。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 -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場所內使用攝影器材拍攝選舉內容。選舉人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，處五十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 - 選舉人選舉時，不得將選舉票示露出示他人。選舉人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 -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下列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，而不退出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 - (1) 在投票場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一十五千以下罰金。
 - (2) 放置恐嚇或危險物品入場。
 - (3) 投票時開票，穿戴或標有政治、政黨團體、候選人旗幟、徵章、徽章、物品或服飾，不服制止。
 - (4) 干擾選票或妨礙他人參觀投票，不服制止。
 - (5) 其他不正當行為，不服制止。
 - 選舉人領得選票後，應即向投票員委員會製備之圓選工具，自行圈選，並將選舉票摺投入投票箱，不得逗留；如將選舉票摺投入投票所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，處一百二十公尺內，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；如將選舉票摺之外之物投入投票箱，或故意擰毀領得之選舉票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，處新臺幣五千以上五萬以下罰金。
 - 選舉票摺示圖範例如右（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格式之（三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票式樣）：

(三) 選舉委員會之選舉票：

1. 市上選舉票為黃色。

2. 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白色。

3. 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綠色。另應於右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綠色圓圈，並於圓圈內加印「山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
4. 平地原住民選舉票為藍色。另應於右角加印直徑三公分綠色圓圈，並於圓圈內加印「平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
5. 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黃色。

6. 平地原住民選舉票為藍色。

7. 將選舉票摺完全折成二角形。

8. 不將選票完全對齊。

9.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選票工具。

(四) 選舉顏色：

(五) 選舉票為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：

1. 國際選舉人以上。

2. 不得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票。

3. 所附票蓋不置於票頭為何人。

4. 四周留白以塗改。

5.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
6. 將選舉票摺成不完整。

7. 將選舉票摺完全折成二角形。

8. 不將選票完全對齊。

9.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選票工具。

(六) 選舉投票之處罰：

1. 犯有選舉罷免處罰（據錄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章有關規定）。

犯有第五十九條第一款規定者，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；違反第二款規定者，處五年以上有期徒刑；違反第三款規定者，依各該有關處罰之法律處斷。

2. 利用職權，徇私作弊，公然暴眾，以暴動破壞社會秩序者，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；首謀者，處無期徒刑或十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
3. 對於候選人或被選舉人為候選人者，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，而故意放棄競選或為一定之競選活動者，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4. 將選舉票摺完全折成二角形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5. 將選舉票摺成不完整。

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. 不將選票完全對齊。

8.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選票。

9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0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1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2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3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4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5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7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8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19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0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1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2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3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4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5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7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8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29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0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1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2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3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4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5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7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8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39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0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1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2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3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4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5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7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8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49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0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1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2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3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4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5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7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8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59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0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1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2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3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4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5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7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8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69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0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1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2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3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4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5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6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7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

78. 將選舉票摺完全對齊。